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公司)股票 2023 年 12 月 18 日、12 月 19 日、12 月 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 值累计超过 20%, 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- 经公司自查、向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南宁 威宁集团")书面发函,并通过南宁威宁集团向其一致行动人南宁 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南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 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了解,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上述股东和实 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。
-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,理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(2023年12月18日、12月19日、12月 20 日) 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,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 则》有关规定,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(一) 生产经营情况

经公司自查,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,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没有发生

重大调整、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、内部生产经营秩序 正常,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,不存在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。

(二) 重大事项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或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没有涉及公司的重 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 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 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经公司核实,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 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,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。

(四)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公司核实,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,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

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、12 月 19 日、12 月 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。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,理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
(二) 其他风险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,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,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

有关的意向、协议等,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